

衢州市污水处理厂绿色低碳环保设备改造项目（设备采购安装）招标公告

衢州市污水处理厂绿色低碳环保设备改造项目经衢州市智造新城衢州智造新城管理委员会备案以项目代码2502-330851-04-02-111147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浙江衢州水业集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诚律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衢州市污水处理厂绿色低碳环保设备改造项目（设备采购安装）进行公开招标。

一、本次招标内容

本项目属于工程货物招标，招标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建设污泥脱水干化系统级配套水源热泵污泥，绝干基处理量为16tDS/d（即每天产生的污泥干物质的量为16吨），污泥含水率由原先的80%减低至40%。②内径流格栅等部分设备更新，改造次氯酸钠、PAC等药剂投加装置的PLC程序及管道，非开挖修复500米污泥回流管道，保障生产运行。③建设高能超声污泥处理系统，减少剩余的污泥产出，部分降解污泥作为碳源，补充至缺氧段，提高碳源利用率。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与合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采购范围：包括招标清单中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包含旧设备的拆除及设备基础处理）、调试和保管等；

（2）项目辅助：①安装过程中损坏的设施（含构筑物、装饰、墙面、地面等）和绿化的修复；②为确保项目实施拆除原有设备时能保证污水处理厂连续正常面提前做好好的临时系统或专业措施、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充分做好改造期间出现影响污水处理厂运行的紧急情况时能及时处置的各项应急设备或物资及专业队伍；

（3）项目的调试和试运行工作的相关服务，包括：①负责项目的调试及试运行工作，提供试运行期间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②人员培训；③项目质保期内的质保服务；④其他相关服务；

（4）项目验收、移交、技术服务及其它内容，包括：①各项专项验收、达到移交要求后按时交付招标人；②设计使用年限内提供技术服务；③为达到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合同内规定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保险费用等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④工程保险。

招标范围内的口估算（或概算）造价约4801.2725万元，投标资格后审方式招标。

二、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1. 投标人具备：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3. 本次招标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且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为准）；

6. 投标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为准）；

7.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为准）。

8.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9. （1）投标截止时间项目负责人也不得有已中标工程或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工程。（2）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需提供带二维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证书，注册证书需在有效期内，截至投标截止日已年满65周岁的不得参加投标【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须符合建办市（2021）40号文件的要求

求】。

三、招标投标方式

1. 公开招标。
2. 采用评定分离， 不采用评定分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 潜在投标人登录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办理投标人信息入库（衢州市级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下同）备案事宜。
 - 4.1. 未办理企业信息入库的投标人，根据显示界面提示免费注册，填写、上传相关主体信息，带“*”号的必填，填好后“提交”。投标企业同时可申领招投标企业CA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操作可参考衢州市企业入库操作手册（投标人）。
 5. 潜在投标人可在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含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等）。确定参加投标的企业可凭本单位CA数字证书登录衢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按照操作手册在对应模块下载领取。
 6.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通过衢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或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提交异议截止日为2025年9月11日。招标人将在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书面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四、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9月22日09时3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衢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qz.gov.cn/>）。

五、发布公告媒介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衢州水业集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中粮东路6号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13967033854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诚律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后寨路1166号

联系人：宋女士

电 话：15757077982

电子邮箱：14378970557@qq.com

2025年9月1日